

沈阳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批后公告牌

公告信息

沈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位于沈阳市沈河区东陵路69号的公用设施项目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批后公告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号：建字第2101032024GG0027416号
发证日期：2024.07.31

项目名称：沈阳市城市供排水能力提升工程——八水厂改造工程（一标段）

建设位置：沈阳市沈河区东陵路69号

建设单位：沈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

公示期限：即日起至该项目规划核实合格止。

联系电话：沈阳市自然资源局，024-24161605

联系地址：沈阳市沈河区万柳塘路107号，邮编：110015

沈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
沈阳市自然资源局 监制
2024年8月2日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中华人民共和国		NO.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		
建字第 2101032024GG0027416 号		
<p>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</p>		
发证机关	沈阳市自然资源局	
日期	2024年07月31日	
建设单位(个人)	沈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	
建设项目名称	沈阳市城市供排水能力提升工程——八水厂改造工程（一标段）	
建设位置	沈河区东陵路69号	
建设规模	1022.14平方米	
附图及附件名称 1. 本通知书附图一份（加盖审图专用章），图文一体有效。 2. 本许可不得作为沈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进行不动产登记的直接依据。		
<h3>遵守事项</h3> <p>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。 二、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，均属违法行为。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 四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，建设单位（个人）有责任提交查验。 五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</p>		

鳥瞰圖

